

FZ/T 33001—2010

参 考 文 献

- [1] GB/T 406—2008 棉本色布  
[2] GB/T 17759—2009 本色布布面疵点检验方法
- 

FZ/T 33001—2010

ICS 59.080.30  
W 33

**FZ**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

FZ/T 33001—2010  
代替 FZ/T 33001—1998

---

亚 麻 本 色 布

Flax grey fabrics



FZ/T 33001—2010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66·2-21337

定价: 18.00 元

2010-08-16 发布

2010-12-01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修补范围及修补质量要求

C.1 修补范围

- C.1.1 布面上拖纱,布边的毛边全部剪成 0.5 cm 以内。
- C.1.2 直径是原纱的五倍及以上的纱疵。
- C.1.3 单根纱的断经、跳纱、经向的星跳、松紧经、粗经修补 100 cm。
- C.1.4 并列两根纱的断经、跳经、松紧经修补 20 cm。
- C.1.5 经纱和纬纱并列织补每处共补六根为限。
- C.1.6 经纱和纬纱间隔织补共补八根为限。
- C.1.7 脱纬和杂物全修。
- C.1.8 油经、油纬、油污、油点全部洗掉。

C.2 修补质量要求

- C.2.1 织补疵点搭头应在 0.5 cm~0.7 cm。
- C.2.2 并列织补的相邻两根纱,经和纬的纱头应有 0.5 cm 的差距。
- C.2.3 织补后的经、纬纱应保持布面张力均匀,布面平整。
- C.2.4 织补的经、纬纱线应和所织补的布号的经、纬纱支一致。
- C.2.5 织补后的经纬纱保持正常,经纬密合乎要求。
- C.2.6 布面平整,不影响外观。
- C.2.7 疵点修补时不能遗漏,也不能用减少纱线的办法,应彻底织补完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  
行业标准  
亚麻本色布  
FZ/T 33001—2010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4 千字  
2010 年 11 月第一版 2010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21337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 B.2 纬向疵点

- B.2.1 麻粒子:指浮于织物表面呈粒状或纱中纤维扭结呈粒状,长度和宽度几乎相等。
- B.2.2 条干不匀:布面叠起来前后都能与正常纱线明显划分得开的较差的纬纱条干。
- B.2.3 麻皮:麻表皮纺纱过程中没有清除,附于或捻入纱线中并织入布面。
- B.2.4 脱纬:一梭口内有3根及以上纬纱织入布内。
- B.2.5 断纬:织物内纬纱断2.5 cm及以下。
- B.2.6 缺纬:织物内纬纱缺断2.5 cm以上。
- B.2.7 双纬:单纬织物一梭内有两根纬纱织入布内。
- B.2.8 百脚:斜纹或缎纹织物中一个完全组织内缺1根~2根纬纱。
- B.2.9 纬缩:纬纱扭结织入布内或起圈现于布面。
- B.2.10 毛边:由于边剪作用不良或其他原因,使纬纱不正常被带入织物内(包括距边5 cm下的双纬和脱纬)。
- B.2.11 云织:纬纱密度稀密相间呈规律性段稀段密。
- B.2.12 杂物织入:回丝、麻绒、木质、金属等织入。
- B.2.13 勒边:边凹进布边0.5 cm。

## B.3 横档

- B.3.1 拆痕:拆布后布面上留下的起毛痕迹和布面揩浆抹水。
- B.3.2 稀纬:能看得见的纬密过小。
- B.3.3 稀弄:纬纱排列特稀或空档,沿布幅方向超半幅,按最稀处量,稀处有双纬或脱纬按一根计。
- B.3.4 密路:能看得见的纬密过大。
- B.3.5 色差:布面色泽不同看得出分界线。

## B.4 严重疵点

- B.4.1 破洞:经纬纱共断或单断经纱、纬纱2根及以上的,在断纱处有跳花,按断纱处理。
- B.4.2 跳花:3根及以上的经纬纱相互脱离组织并列跳成规则或不规则的“#”字状,跳花处夹有断经。
- B.4.3 豁边:边内3根及以上经、纬纱共段或单断经纱(包括隔开1根~2根好纱)、双边纱两根作1根计,3根及以上的有1根算1根。断纬、星跳的按跳花评分。
- B.4.4 烂边:边组织内单断纬纱,一处断3根的。
- B.4.5 组织变形:也称经缩浪纹,部分经纱受意外张力后松弛,使织物表面呈现块状或条状的起伏不平。
- B.4.6 不对接轧梭:轧梭后的经纱未经对接。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FZ/T 33001—1998《亚麻本色布》。

本标准与 FZ/T 33001—1998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标准的适用范围改为服装用(见第1章,1998年版的第1章);
- 亚麻本色布要求由物理指标与布面疵点两项改为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两方面(见4.1,1998年版的4.2.1);
- 单位面积质量按匹评等改为按批评等(见4.4.2,1998年版的4.2.3);
- 单位面积质量的考核明确为无浆干重(见表1,1998年版的表1);
- 断裂强力指标由计算标准强力改为按照布的平方米质量来设定断裂强力的最低值(见表1,1998年版的附录D);
- 要求项目中的幅宽,明确为幅宽偏差率(%),并且要求加严(见表1,1998年版的表1);
- 布面疵点的评分由10分制改为4分制,同时对评分方法进行了修订(见表3,1998年版的表2);
- 布面疵点由每米评分改为每平方米评分,取消了幅宽分档(见表2,1998年版的表1);
- 产品等级由原优、一、二、三等改为优等品、一等品、合格品(见4.4.1,1998年版的4.2.1);
- 取消了对不明显稀纬密路的评分要求(见5.5.3,1998年版的5.4);
- 加严麻粒子的要求(见5.5.3,1998年版的5.4.2);
- 重新修订了检验规则,增加了型式检验内容和抽样规定(见第6章,1998年版的第7章);
- 增加了长度和色差的检验要求,明确了约定匹长(见第6章);
- 在附录B中增加了部分疵点说明(1998年版的附录B)。

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麻(亚麻)纺织分技术委员会(SAC/TC 209/SC 4)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克山金鼎集团齐齐哈尔金亚亚麻纺织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省纺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吉林省纺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黑龙江省哈尔滨质量监督检验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秦松颖、冯小凡、杨威、李玲、于日明、袁英杰。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FZ/T 33001—1991、FZ/T 33001—1998。